

桦南县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集中照护 服务信息公示

根据《民政部 财政部关于组织开展中央财政支持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集中照护服务工作的通知》（民发〔2023〕53号），《桦南县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集中照护服务工作方案》文件要求，用好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支持困难失能老年人基本养老服务救助方向），对自愿入住养老机构的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给予救助。经申请、评估、审核程序，现有吕宽、李凤英、康学密等13人符合条件，现予以公示（详见附件），接受社会监督。

为保证程序公开公正,任何单位和个人在公示期内，有疑问的，请实名以来电、来信、来访的形式桦南县民政局养老事业服务中心反映。公示期满无异议后，将按程序给予补助。

联 系 人：武栋良

监督电话：6220206

公示时间：2024年8月2日至2024年8月6日；

附件：2024年7月经济困难失能老年人集中照护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经济情况	给付标准 金额（元）	入住机构名称	困难群众救助补 助资金拟补助金 额（元）	备注
1	于振财	低保	1708	桦南县恒星老年 养护中心	1192.5	
2	吕宽	低保	1708	桦南县惠德居养 老服务中心	1193.4	
3	李凤英	低保	1708	桦南县惠德居养 老服务中心	811.5	
4	康学密	低保	1708	桦南县惠德居养 老服务中心	1273.4	
5	刘建国	低保	1708	桦南县鹤鼎老年 公寓	980.8	
6	董桂芝	低保	1708	桦南县鹤鼎老年 公寓	1224.4	
7	董运芳	低保	1708	桦南县恒星老年 养护中心	1294.4	
8	屈淑华	低保	1708	桦南县恒星老年 养护中心	1240.4	
9	花宝俊	低保	1708	桦南县恒星老年 养护中心	1173.4	
10	刘凤芝	低保	1708	桦南县恒星老年 养护中心	1256.4	
11	关淑元	低保	1708	桦南县恒星老年 养护中心	1043.4	
12	卢元军	低保	1708	桦南县恒星老年 养护中心	1132.5	
13	李德文	低保	1708	桦南县惠德居养 老服务中心	658.80	

监审：赵士国

审核：殷祥楠

编辑：武栋良